2024 國際新創機器人 - TIRT 全能機器人國際賽 TEMI 全能機器人技藝技能競賽 積體電路應用系統電子元件拆與銲實用級競賽 (T22~T23 組) 競賽規則

DATE: 20241031TEMI

壹、 競賽說明

一、電子元件拆與銲競賽規定

- 1. 本項競賽的能力訴求主要以評量參賽選手對於表面黏著零組元件(SMD、QFP)及插件式 零組元件(DIP)的銲接、零件檢測以及成品測試之能力。
- 2. 競賽方式,依TEMI「電子元件拆與銲實用級能力認證」術科試題實施,內容請參考電子元件拆與銲實用級術科測驗參考資料。
- 3. 賽程所使用的測試板屬於主辦單位所有, 參賽選手必須在完成競賽評分後全數歸還給 主辦單位。
- 4. 若不符合以上規定, 則喪失參賽權, 且不得提出疑義。

貳、 競賽場地及日期

- 1. 台灣競賽隊伍競賽日期/地點:
 - (1) 競賽場地: 龍華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綜合大樓 F202 / F203 教室 (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 300 號)
 - (2) 競賽日期: 2024年11月3日(星期日)
- 2. 馬來西亞競賽隊伍競賽日期/地點:
 - (1) 競賽場地: 桃園市立體育館(桃園巨蛋) TEMI 競賽區 (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 1 號)
 - (2) 競賽日期: 2024年11月8日(星期五)

壹、 參賽資格

- 1. 參賽隊伍需由1位選手組成, 並參賽。
- 2. 參賽隊伍為在校生者, 則每隊需要 1~2 位指導老師, 指導老師可同時指導多組隊伍。
- 3. 全國高中職校(或五專部一至三年級)、大專院校生之在校學生均可參與。

貳、 競賽流程

選手報到→各組代表抽籤→審程進行→完工(或淘汰)→優勝隊伍產出→競審完成

梯次	時 間	時 數	說 明
	指定時間	15 分鐘	報到
指定時間	指定時間	15 分鐘	宣佈競賽規則、抽籤、拆銲測試板檢驗
W/C VVV	指定時間	120 分鐘	電子元件拆與銲競賽(實用級) 1. 實施拆銲電路板銲接、功能測試作業 2. 依照作業規則進行整體評分
成績公佈	指	定時間	依競賽當日 大會公告時間為主

參、 競賽規則

參賽選手必須依照TEMI「電子元件拆與銲實用級能力認證」術科試題之電路圖及元件佈置圖,將所有零組元件逐一進行銲接作業,最後再針對成品進行功能測試的操作與評分。

肆、 競賽方式

- 1. 每隊參與競賽之選手, 需自行攜帶下列物品:
 - (1) Micro USB 傳輸線+充電插座。
 - (2) 手工具組(烙鐵、烙鐵架、錫絲、助銲膏油、吸錫器、SMD 鑷子、三用電表、熱風槍等。(請勿使用錫爐或電動吸錫器等類型設備工具)。
 - (3) 延長線(線長2米以上)。
 - (4)4號電池(AAA電池:至少4個. 用於功能測試使用)
- 2. 每隊參與競賽之選手於報到後, 進行各組代表抽籤, 決定競賽崗位。
- 3. 競賽時間最長120分鐘, 參賽選手完工後, 即可舉手向裁判提出競賽評分要求。提出競賽評分 要求時, 必須完成崗位環境整理並同時繳交成品、競賽評分表。
- 4. 測試板功能測試操作需由參賽選手自行操作,不得要求裁判或旁人協助,違者取消資格。
- 5. 參賽選手應自行檢查崗位桌面上是否有裁判簽名的銲接電路板,以及競賽所需的材料、設備、 測試板,如有任何問題應在上午 10:00(或下午 02:00)之前完成替換或補充作業,在規定 時間之後提出者均需依規定予以扣分。
- 6. 參賽選手必須在上午 11:30 前(或下午 03:30 前)依規定完成競賽指定工作,並請裁判確認檢查後在競賽評分表上簽名,未能於時間內完成者將以淘汰論處。
- 7. 因拆除或銲接不當造成 ATmega4809 IC 微控制器損壞而需更換者,依規定扣除 20 分,若需二次更換者,將以淘汰論處。
- 8. 凡經裁判判斷或有直接具體事證顯示參賽選手故意損壞公物、儀器或設備者,除應負賠償 責任之外,一律取消該次參賽資格。
- 9. 參賽選手在完成競賽指定工作後,應對所使用之環境和桌面進行適當的整理清潔工作,否則 視情節輕重由裁判決定扣分多案.最高扣減分數可達 20 分。

伍、 成績計算

完賽總分=術科成績+完賽加權分

✓ 術科成績:第一~三名,須達80分(含)以上;佳作,須達70分(含)以上。

✓ 完賽加權分:根據完工時間為準.參照下表。

	20X 11 24 2 16 44 20 1 4 1 4 1 4 2 1 1 2 1 2 1 2 1 2 1 2 1 2						
完賽	電子元件拆與銲實用級競賽 完賽加權分						
加權	總競賽時間: 120 分鐘						
分	大專校院組	高中職 (五專部) 組					
10	30 分(含)以內	45 分(含) 以內					
8	30 分(不含)~40 分(含)	45 分(不含)~55 分(含)					
5	40 分(不含)~1 小時(含)	55 分(不含)~1 小時 15 分(含)					
2	1 小時(不含)~1 小時 30 分(含)	1 小時 15 分(不含)~1 小時 45 分(含)					
0	1 小時 30 分(不含) 以上	1 小時 45 分(不含) 以上					

完賽總分=術科成績+完賽加權分

陸、 獎勵方式

- 根據完賽總分由高至低排列次序,遇總積分相同者,比術科成績(較高優先排序), 術科 成績相同者,則比完工時間(較短優先排序)。
- 2. 其他獎勵辦法、依『TEMI全能機器人技藝技能競賽總則』規定執行。
- 3. 競賽獲獎名單於2024年11月8日(星期五)於桃園市立體育館(桃園巨蛋)公告。

柒、 注意事項:

- 1. 競賽當天場地的燈光照明、與環境的溫溼度均與一般的室內環境相同,參賽隊伍不得要求調整燈光的明暗、溫濕度等。
- 2. 所有參賽者參與之競賽場地皆相同. 參賽者不得抗議競賽場地或要求變更坐位。
- 3. 主辦單位保留酌減得獎隊伍名額之權力。
- 4. 參賽選手舉手評分時,作品和成績一經裁判評定後不得要求更改;若有疑問或異議者,可由帶隊指導老師向主辦單位提出質疑,主辦單位將做相關之說明,但最後之裁決,仍依主辦單位(裁判團)之決定。
- 參賽選手不得攜帶或夾帶任何非主辦單位所提供之儲存設備(工具)、圖說、材料、 元件和其它檔案資料入場,一經發現即視為棄賽,並以淘汰論處。
- 6. 參賽選手不得將試場內之任何器材及資料等攜出場外,否則以淘汰論處。
- 7. 参賽選手不得接受他人協助或協助他人,如經發現則視為棄賽,雙方皆以淘汰論處。
- 8. 参賽選手於競賽進行中,應遵守競賽場內外秩序,禁止吸煙、窺視、嬉戲、喧嘩或交談。
- 參賽選手於競賽進行中,若因急迫需要上洗手間,須事先取得裁判同意,並由裁判指派 專人陪往;參賽選手不得要求增加或延長競賽時間。
- 10. 參賽選手在競賽期間未經裁判允許私自離開試場,或雖經允許但無特殊理由離場逾15分鐘 不歸者,以棄賽(淘汰)論處。
- 11. 參賽選手競賽時,不得要求裁判公佈或告知競賽成績。
- 12. 通電檢驗測試時,若發生電路短路現象而造成損壞,例如:電池組、電子零件、IC或 印刷電路板線路燒毀損壞等,應即停止工作不得重修,並以淘汰論處。

- 13. 競賽過程中, 如需要求更換零件, 必須以損壞的的元件交換, 每次更換均需列入扣分。
- 14. 如有其它規定事項或相關說明, 另於競賽場地做補充。
- 15. 如有突發事項或未盡事宜,則可由裁判團(主辦單位)討論決議後,現場公佈執行。
- 16. 主辦單位均有權利進行當事者之拍照、錄影及在各式媒體上使用之權利,各隊不得異議。(不用預先告知)
- 17. 參賽者需詳閱並確實遵守所有競賽規則, 各競賽項目詳細競賽規則、參考資料等。
- 18. 單一組別參賽隊數,於報名或實際現場出席隊數,沒有達8隊(含)以上時,經大會評估後,將同一類不同組,直接合併同一組競賽賽程,或隊數過多時,大會亦有保有再分組 競賽賽程調整之權利並不再通知參賽隊伍。
- 19. 本競賽規則,活動單位保有修改之權利,請以活動官網公告或當日賽程公佈為準,恕不 另行通知。

捌、獎勵方式

依『TEMI 全能機器人技藝技能競賽競賽總則』規定執行。

玖、聯絡窗口

台灣嵌入式暨單晶片系統發展協會(TEMI) 聯絡 人:黃勝源秘書長、李思萱專員

專線電話: (02)2223-9560#210 E-MIAL: aleeb@etimag.com.tw

地址: 23558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419 號 6 樓-1

壹拾、競賽報名

https://www.tirtpointsrace.org/

壹拾壹、 活動網址

項次	名稱	網址	QRCODE
1	TIRT 競賽官網	https://www.tirtpointsrace.org/	
2	TEMI 官網	https://www.temi.org.tw/news/view/385/	
3	TEMI 社團	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temitw/	
4	TEMI 鈦米知識力 頻道社群(LINE)	https://line.me/ti/g2/cTQ9NMiVhnuT9CELNdFokeRqcd18QhcAWmHL3A?utm_source=invitation&utm_medium=link_copy&utm_campaign=default	
5	TEMI LINE@	http://line.me/ti/p/%40caq3260u	
6	家侖競賽採購平台	http://www.eti168.com.tw/	

7 競賽宣傳影片

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RE_--5GKA5Q



2024 國際新創機器人-TIRT 全能機器人國際賽 積體電路應用系統-電子元件拆與銲【實用級】競賽 評分表

姓	名			參賽學校			組]高中職 (五專部) 評審	□及格
參賽	日期	年	月日	岗位號碼			別]大專校區	完 結果	□不及格
不予評分項目								項之一	者不予 欄位簽名。	
_	提前多	棄權離場者					#_	77 , 业;	明万王任平	州
11	未能方	· 於規定時間	內完成者							
1	依據歷	應試須知七	注意事項之	之第 條規定	以不及格論					
四		· 突發或特殊)		離土	易時間:	時	分
_	, , _					1	扣分標準 實扣 監評			
項目		評	分	標準		每處 扣分	最高 扣分	本項 扣分	分數	簽章 備註
	1. 違反	〔作業規則-	-: 銅箔、釒	早點(每處)		5	40			
電路	2. 違反	5.作業規則二	二: 零組元件	牛擺放、銲接(每	-處)	5	40			
板	3. 因郐	早接不當造成	戈零件之 損場	震或遺失而更換:	者(每顆)	5	40		- - - - -	2
板銲接作業	4. 因郐	早接不當造成	戈 ATMEGA48	09 IC 損壞而更	換者	20	40		5	
作業	5. 因釦	早接不當造成	戈 MX1508 I	C 損壞而更換者	-	20	40		S.	
木	6. 因銲接不當造成 Micro USB 母座損壞而更換者				20	40				
	1. 測試編號 SW1 按鈕開關無法正常動作時				10	10				
電	a. 測試編號 S1 切換開關無法正常動作時				15	15				
路	路 3. 初始測試編號 D3-D7 與 D9-D16 LED 無法正常動作				正常動作	5	65		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	
板功	反 4. 測試編號 U1-U5 感測器無法正常動作(每處)				處)	12	60		护	2
能	能 5. 測試編號 MIC1 麥克風無法正常動作					15	15] - 分	
測試	d. 測試編號 J2-MR 與 J3-ML 直流馬達無法正常動作					20	40			
	7. 測試編號 CN1 Micro USB 母座無法正常動作					20	20			
	1. 不符合工作安全要求者(毀損設備或公用器材)						30			
Т	2. 因不當使用燒毀、損壞周邊機構或測試板者					20	20			
工作安全	工與 3.工作桌面凌亂或離場前未清理工作崗位者 公司					10	20		力 	2
安慣	全價 4. 自備工具未攜帶而須向考場借用者				5	20		D C)	
	5. 未歸還模組機構、工作崗位工具短缺或毀損者				10	20				
		累	計總	扣 分						
		術 科	測驗	總成績						
監評	監評(一) 監評(二)				主監	評				
簽	章			簽章			簽	章		

提出評分時間(實際完工時間): _____ 時 ____ 分起 至 _____ 時 ____ 分,總共 ____ 時 ____ 分

完賽	電子元件拆與銲實用級競賽 完賽加權分 總競賽時間: 120分鐘					
加權分	大專校院組	高中職 (五專部) 組	說明			
□10 □8 □5 □2 □0	30分(含)以內 30分(不含)~40分(含) 40分(不含)~1小時(含) 1小時(不含)~1小時30分(含) 1小時30分(不含)以上	45分(含)以內 45分(不含)~55分(含) 55分(不含)~1小時15分(含) 1小時15分(不含)~1小時45分(含) 1小時45分(不含)以上	【大專校院組】、【高中職(五專部)組】 術科成績:分數皆為以上(含) 第一名"第三名,須達80分 佳作,須達70分			
	完賽總分=術科成	續十完賽加權分				